

報公府統總

元一幣台新 份每售零
元四十二幣台新 年 半
元八十四幣台新 年 全
加另外國及號掛內在費郵寄平內國

號捌叁叁第
(張半報公號本)
類紙聞新類三第為認記登政郵華中經

局三第府統總：輯編
室報公局三第府統總：行發
廠工鑄印局三第府統總：刷印

總統令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一日

行政院呈，請任命張繼為內政部中央衛生實驗院技師。應照准。此令。

總統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陳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一日

行政院呈，請任命張繼為台灣省交通處公路局秘書，會省齋為總務處處長，顧厚熙、高凌雲、劉承符、楊根南、曾昭鑾、蔡潤嵐、李仲輝為課長，林德沂、吳伯卿、高智惠為視察，王法、蔡繼昭、于皞民、彭申甫、李球、汪原洵為正工程師，林維烈、方炳成、張彥修、李定銓、張文濤為副工程師，沈兆龍、魏愛才為署副工程師，郭成瑛、張新祥、謝孔潮、徐仲賢、陳明勉、張啓賢、張自劍、孫世輝為幫工程師，葉榮、黃仰賢、廖鏡昆、俞振揚為幫工程師，派孫翼謀、周希舜、丁仲涵、蕭天鍾、王恩堪、葛東藩為專員。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呈，請任命方恩緒為台灣省交通處公路局第一區工程處主任，吳肇基為正工程師，陳兆莊、宋伯欽為副工程師，傅家齊為幫工程師，王繼明為署幫工程師，王慶吉為第二區工程處正工程師，劉漢傑為副工程師，張耀文、任澤嘉為幫工程師，趙鐸為課長，陳篤銘、鄒元輝為第三區工程處正工程師，王其榮、倪思曾為副工程師，程炳燮為幫工程師，孫源楷為第四區工程處主任，鄭德民、蘇金樞、葉樹深為副工程師，張廷珪為幫工程師，林伯杰為署幫工程師，江恆平為台北區運輸處視察，夏毅為副工程師，陳聲芸為幫工程師，吳文傳為台中區運輸處幫工程師，李從然為高雄區運輸處副主任，張禹民為幫工程師，周元松為蘇澳區運輸處副主任，馬紀生為課長，葛嘉震為幫工程師，王昆生為枋寮區運輸處視察，章熹為幫工程師。應照准。此令。

總統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陳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十日

行政院呈，請任命何揚烈、丁元生為台灣省菸酒公賣局秘書，陳毓麟為科長，劉秉鈞為視察，楊子才為台北分局秘書，連燕暉為台東分局局長，章毓昌為宜蘭分局課長，吳克昶為高雄分局課長。應照准。此令。

總統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陳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十一日

行政院呈，請派劉道程、黃育儼、王瑾淵、吳振榮、陳體良、陳伯麓、高銓茂、王熙原、吳鼎新、黃舌堯、謝樹慶、李樹人、陳寬、張經邦、傅品堅、王大邦、金復春、張逸、林欽明為台灣省菸酒公賣局專員。應照准。此令。

總統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陳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十三日

派霍實樹為國際貨幣基金代理理事，徐柏園為國際復興開發銀行代理理事。此令。

總統 蔣中正
行政院院長 陳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十四日

參謀總長周至柔任期屆滿連任一次。此令。

總統 蔣中正
國防部部長 郭寄嶠

總統令 四十一年三月十四日

兼空軍總司令周至柔呈請辭去兼職。應予照准。此令。
特任王叔銘為空軍中將空軍總司令。此令。

總統 蔣中正
國防部部長 郭寄嶠

公告

公務員懲戒委員會會議決書

鑑字第一七九〇號 四十年十一月三十日(補登)

被付懲戒人 翁嘉器 台灣省立高雄醫院院長 男 年四十一歲 台灣台南市人
住高雄市新興區建興里明星街六十八號

吳基福 台灣高雄縣立旗山醫院院長 男 年三十六歲 台灣高雄縣人
住高雄縣旗山鎮鼓山里中山路一三三號

右被付懲戒人等因失察匪謀案件經台灣省政府送請審議本會議決如左

主文

翁嘉器不受懲戒
吳基福減月俸百分之十期間五月

事實

緣台灣省政府准省保安司令部代電以層奉 總統39西魚聯芬第三九〇二四六號代電「所有叛亂案被告之現職軍警公教人員已判罪刑者其介紹人保證人單位主管人在檢肅匪謀舉辦聯保連坐辦法未公佈施行前應查明有關行政法令該辦法施行後一律移付懲戒」匪謀犯林恩魁係高雄縣立旗山醫院醫師於三十九年十月二十九日被捕係在該辦法施行後其介紹人省立高雄醫院院長翁嘉器單位主管人高雄縣立旗山醫院院長吳基福依照規定應移付懲戒吳基福未將林犯被捕日期具報亦未督飭林犯辦理保證手續並經高雄縣縣長代電擬記大過等語抄同該代電電請審議到會理由

本件分三部份論究如左

一、關於翁嘉器部分 據被付懲戒人翁嘉器申辯略稱旗山醫院創立招員林恩魁自動赴募遂任該院醫師與職完全無干職被認介紹誠為無根枉屈有該醫院院長吳基福可證等語並於職俸官等欄註明簡派八級查該被付懲戒人曾經銓定薦派三級本年七月准改為簡派並准改支四三〇元俸惟尚未銓定業准台灣省政府電復是其簡派資格迄未完成本會自得逕予審議至原案以該被付懲戒人會